证券代码:000902 证券简称:中国服装 公告编号:2010-019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冯德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端小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魏云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元)	1,344,299,651.19	1,278,523,108.40	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33,152,905.43	239,877,130.73	-2.80%
股本(股)	258,000,000.00	258,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90	0.93	-3.2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329,261,320.51	322,130,893.40	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669,404.36	310,510.60	-2,247.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860,296.59	-17,059,376.14	292.6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27	-0.066	292.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59	0.0012	-2,25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59	0.0012	-2,25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2%	0.11%	-2.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2%	0.03%	-3.0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83.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7,097.2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5,543.0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605.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99,765.52
所得税影响额	-216,646.65
合计	461,639.31

对重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无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0,89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汉帛(中国)有限公司	64,793,23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	49,606,85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11,899,720	人民币普通股
厦门永红集团有限公司	2,237,211	人民币普通股
章丽莎	893,300	人民币普通股
薛增喜	8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吕顺发	7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林威	703,332	人民币普通股
陈朝晖	693,9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戈	635,089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13.44亿元,净资产2.33亿元,利润总额-649.96万元,公司营业收入3.29亿元,比去年同期上升2.21%;营业成本3.14亿元,比去年同期上升6.6%;实现净利润-666.94万元,比去年下降2247.88%。

(2)报告期内变动异常的财务报表项目分析:

交易性金融资产比去年上升209.04%,主要系证券投资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比去年上升49.79%,主要系外贸预付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比去年上升50.61%,主要系本期与供应商结算购货往来时采用票据结算的方式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比去年上升49.79%,主要系外贸预收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比去年下降62.46%,主要系支付职工薪酬所致。

应交税费比去年上升131.76%,主要系下属子公司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比去年上升195.97%,主要系下属子公司应付利息增加所致。

应付股利比去年下降100%,主要系下属子公司支付上年少数股东股利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比去年同期下降41.37%,主要系本期实现的其他业务收入较上期减少,使得本期应缴纳营业税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比去年同期下降298.61%,主要系本期销售存货冲回部分存货跌价准备,应收款减少冲回坏账准备所致。

投资收益比去年同期上升107.56%,主要系去年权益法核算亏损以及本期证券投资取得的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比去年同期上升117.17%,主要系获得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比去年同期下降63.59%,主要系本部及下属子公司营业外支出减少所致。

净利润比去年同期下降2247.88%,主要系其他业务收入较上期大幅减少以及本期原材料、燃料动力涨价、劳动力成本增加,导致营业成本上升所致。

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上升292.62%,主要是本期经营现金净流入比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比去年同期上升106.95%,主要是本期证券投资取得的收益比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比去年同期下降95.31%,主要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上升80.91%,主要是本期下属子公司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上升100%,主要是本期证券投资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下降218.52%,主要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较去年同期减少,本期下属子公司在建工程增加,证券投资增加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比去年同期下降49.33%,主要是本期借款减少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上升46.88%,主要是本期偿还借款增加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上升64.79%,主要是下属子公司本期支付上年应付少数股东股利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比去年同期下降100%,主要是公司本期未发生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下降219.77%,主要是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增加,下属子公司本期支付上年应付少数股东股利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比去年同期下降78.87%,主要是本期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去年同期下降226.44%,主要是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下降218.5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下降219.77%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汉帛(中国)有限公司、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	汉帛与恒天公司承诺提升公司业绩,2006年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利润不低于1,000万元,2007年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利润不低于2,000万元;若则向追送股份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追送520万股,按目前的流通股规模计算,相当于每10股流通股追加0.8股(追加一次对价安排完成后,本承诺自动失效)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和2008年4月17日披露的《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公司2007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602.17万元,未达到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所承诺的2000万元,触发了追送对价的条件,公司董事会确定2008年4月28日作为追送对价股份变更登记日。公司股东汉帛(中国)有限公司和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根据股改承诺向追送对价股份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追送了5,199,996股本公司股份
股份限售承诺	汉帛(中国)有限公司、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公司第一大股东汉帛公司承诺:通过转让获得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36个月内不进行转让,36个月后如果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则出售价格不低于6.00元/股(因中国服装派发红股、转增股本、配股、派息等情况使股份数量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时,最低减持价格将作相应除权调整)。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及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承诺:遵守股权分置改革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	均遵守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汉帛(中国)有限公司	汉帛公司承诺通过转让获得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36个月内不进行转让,36个月后如果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则出售价格不低于6.00元/股(因中国服装派发红股、转增股本、配股、派息等情况使股份数量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时,最低减持价格将作相应除权调整)。	公司2007年度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15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2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前总股本为21500万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25800万股,因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自2008年6月4日起,汉帛承诺出售价格调整为5元/股。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期末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元)
1	股票	600278	东方创业	1,587,500.00	125,000.00	1,746,250.00	55.36%	158,750.00
2	基金	020003	金龙行业精选基金	415,390.65	452,988.71	409,954.78	13.00%	-5,435.87
3	股票	601106	中国一重	273,600.00	48,000.00	258,240.00	8.19%	-15,360.00
4	基金	519110	浦银安盛价值基金	188,666.34	197,763.46	182,733.44	5.79%	-5,932.90
5	基金	070099	嘉实基金	162,450.59	197,628.46	157,509.88	4.99%	-4,940.71
6	股票	600436	片仔癀	107,100.00	2,800.00	102,424.00	3.25%	-4,676.00
7	股票	601179	中国西电	86,900.00	11,000.00	83,160.00	2.64%	-3,740.00
8	股票	601299	中国北车	85,820.00	14,000.00	77,000.00	2.44%	-8,820.00
9	股票	601788	光大证券	51,040.00	2,000.00	53,020.00	1.68%	1,980.00
10	股票	601117	中国化学	38,010.00	7,000.00	35,280.00	1.12%	-2,730.0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50,070.00	-	48,960.00	1.55%	-1,110.00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17,558.50
合计				3,046,547.58	-	3,154,532.10	100%	125,543.02

证券投资情况说明

股票投资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所持有,基金投资为公司本部持有。____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0年1月1日-03月31日	北京	电话沟通	80人次	公司经营情况

3.5.3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与瑞博、汉帛、北安2010年3月19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拟将公司所持有的北安70%的股权转让给瑞博,股权转让价格为150,000.00元,汉帛为瑞博付款提供担保;根据本公司与瑞博、汉帛、杭州中服2010年3月19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拟将公司所持有的杭州中服90%的股权转让给瑞博,股权转让价格为4,200,000.00元,汉帛为瑞博付款提供担保;根据本公司与瑞博、汉帛、百纺2010年3月19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拟将公司所持有的百纺40%的股权转让给瑞博,股权转让价格为0元,汉帛为瑞博付款提供担保;根据本公司与汉帛、瑞博2010年3月19日签署的《资产转让协议》,拟将公司所持有的位于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62号楼28层2801房产(面积为212.06㎡),房产证号为:X京房权证朝字第611790)转让给汉帛,房产转让价格为5,037,654.75元,瑞博为汉帛付款提供担保;根据本公司与汉帛、瑞博2010年3月19日签署的《资产转让协议》,拟将公司所持有的位于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62号楼28层2802房产(面积为188.93㎡),房产证号为:X京房权证朝字第611789)转让给汉帛,房产转让价格为4,488,183.12元,瑞博为汉帛付款提供担保;根据本公司与汉帛、瑞博2010年3月19日签署的《资产转让协议》,拟将公司所持有的位于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62号楼28层2803房产(面积为152.98㎡),房产证号为:X京权证朝字第611788))转让给汉帛,房产转让价格为3,634,162.13元,瑞博为汉帛付款提供担保。

截至2010年3月19日,本公司拥有对北安的债权4680万元,同意由瑞博代北安公司于协议生效后15个工作日内偿还上述款项,汉帛公司对此提供担保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公司拥有对杭州中服的债权115万元,同意由瑞博代杭州中服公司于协议生效后15个工作日内偿还上述款项,汉帛公司对此提供担保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公司拥有对百纺的债权9万元,同意由瑞博代百纺公司于协议生效后15个工作日内偿还上述款项,汉帛公司对此提供担保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本次转让的股权均经过了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审核,定价原则是以审计为基础确定;本次转让的房产经过了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的评估,定价原则是根据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确定。鉴于北安、杭州中服、百纺近年效益不佳,对公司整体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出售房产是为了盘活存量资产,增加公司流动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和财务结构,以审计和评估价值为定价标准,符合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事项经2010年3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0年4月8日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目前转让各方正根据协议约定履约中。

上述事项已详细刊登在2010年3月23日以及2010年4月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网络上。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长签字:冯德虎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4月12日

股票简称:"ST中服" 股票代码:000902 公告编号:2010-020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0年4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0年4月12日在北京召开。应到董事8人,实到8人,亲自出席的有冯德虎、李晓红、端小平、丛培育、何熠南、钱宗宝、张承缨、沈建林。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冯德虎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议8名董事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以上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北京中服天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60%的股权,以人民币14,013,360元的价格转让给北京晓东工贸有限公司。(详见《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经审议8名董事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以上议案。

特此公告。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4月12日

股票简称:"ST中服" 股票代码:000902 公告编号:2010-021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公告中的含义如下:

中国服装或本公司:指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中服天成:指北京中服天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晓东工贸:指北京晓东工贸有限公司

二、交易概述

本公司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中服天成60%的股权转让给晓东工贸,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4,013,360元。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待本次董事会通过后最终签署并生效。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股权出售事项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后,不需要其他权力部门的审批。

三、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晓东工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山区长阳镇稻田四队院内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2年2月20日

公司营业执照号码:110111003579213

法定代表人:邢继彪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加工服装;销售服装、百货、皮革制品、工艺美术品、五金、交电、机械设备、建筑材料。

主要股东:时会洋(出资额600万元)、邢继蓬(出资额400万元)

晓东工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公司的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晓东工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7,917,678.36
负债总额	19,800,263.65
净资产	88,117,414.71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34,008,983.43
主营业务利润	7,291,878.13
净利润	3,507,069.04

四、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中服天成系2005年6月6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05年8月25日取得由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1852509,法定代表人:李艳;注册资本3000万;注册地: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稻田四队村南;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期限30年。

中服天成股东的名称、出资方式及出资额如下:

姓 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800	60%
北京晓东工贸有限公司	货币	1100	36.67%
梁乐忠	货币	100	3.33%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房地产信息咨询(中介除外)。

中服天成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依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出具的《北京中服天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报告》【2010京会兴审字第3-25号】,中服天成最近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2月28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4,046,780.09	24,604,363.08
负债总额	2,316.43	52,337.43
净资产	24,044,463.66	24,552,025.65
主营业务收入	0	0
主营业务利润	-507,561.99	-988,817.38
净利润	-507,561.99	-988,817.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9,398.49	1,102,629.28

中服天成另一股东梁乐忠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并放弃优先购买权。

此次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本公司没有为中服天成提供担保、委托其理财,中服天成亦不存在占用本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况。

中服天成设立之初,是与晓东工贸共同对其下属工厂闲置60亩土地进行前期开发,待该土地达到入市标准后,由政府部门挂牌出售,公司拟投标购买,后因公司未能中标,丧失了对该土地的进一步开发机会,目前天成公司处于无项目可作的亏损状态,故此转让。

				单位:人民币元
中服天成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营业收入	0	0	0	0
营业利润	-1,385,549.15	-1,167,455.86	-1,120,373.87	-988,817.38
净利润	-1,337,682.29	-1,066,208.13	-1,280,627.17	-988,817.38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转让金额:晓东工贸应向本公司支付目标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14,013,360。

2.支付:晓东工贸在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15天内以现金方式支付价款。

3.交易定价依据:以2010年2月28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双方协商确定。

4.交易标的的交付状态、交付和过户时间:双同意在晓东工贸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支付给本公司后,晓东工贸即可享有目标股权的全部股东权利并办理股权变更登记。

六、涉及收购、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一)、出售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的问题

本次出售不涉及其他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其他安排。

(二)、出售资产所得款项的用途:

本公司将出售所得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七、收购、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出售的目的:中服天成由于目标项目已完成,目前尚未有新的开发项目,出售完成后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和财务结构,该项交易本身预计获得的投资损益为-41万元,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晓东工贸企业信誉良好,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具备支付该款项的能力,本公司收回股权转让款的或有风险较小。

八、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出具的《北京中服天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报告》【2010京会兴审字第3-25号】

特此公告。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4月12日

股票简称:"ST中服" 股票代码:000902 公告编号:2010-022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二大股东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近日接到第二大股东——中国恒天集团公司通知,其公司名称已由原"中国恒天集团公司"正式变更为"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其法定代表人未发生变更。更名后,其持有本公司的股权比例不发生任何变化。

特此公告。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4月12日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0年4月12日在北京召开,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参加了本次会议。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出售,公司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所有资料,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查。出售的股权经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核,审计机构的选聘程序合法,结论合理。

本次出售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和财务结构,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本次交易是公开、公平、合理的,符合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张承缨

沈建林

2010年4月 日

股票代码:002072 股票简称:德棉股份 公告编号:2010-L020

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没有股东提出质询或建议。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进行。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于2010年3月27日发出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并于2010年4月3日发出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公告,会议于2010年4月13日上午9:00在山东省德州市顺河西路18号公司第二会议室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进行。

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4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97,284,11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5.28%。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尉华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北京市星河律师事务所陈英学律师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情况

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以97,284,11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赞成、0股反对、0股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公告》刊登在2010年3月27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

2、以97,284,11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赞成、0股反对、0股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选举徐向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徐向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关于选举徐向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0年4月3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

3、以97,284,11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赞成、0股反对、0股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选举盛爱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选举盛爱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关于选举盛爱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0年4月3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北京星河律师事务所陈英学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星河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德棉股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072 证券简称:德棉股份 公告编号:2010-L022

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0年4月3日发出通知,定于2010年4月13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中心第二会议室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0年4月13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中心第二会议室召开,参加表决的董事应为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表决,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重新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具体人员组成如下:

1、提名委员会成员:独立董事徐向艺先生、独立董事刘海英女士、董事尉华先生。

徐向艺先生为该委员会召集人。

2、审计委员会成员:独立董事刘俊青女士、独立董事徐向艺先生、董事杨怀华女士。

刘俊青女士为该委员会召集人。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独立董事徐向艺先生、独立董事刘俊青女士、董事方立民先生。

徐向艺先生为该委员会召集人。

特此公告

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072 证券简称:德棉股份 公告编号:2010-L023

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0年4月3日发出通知,定于2010年4月13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中心第三会议室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于2010年4月13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中心第三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盛爱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经与会监事表决,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0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207 证券简称:准油股份 公告编号:2010-011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自查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截止2010年4月8日,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了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为此公司股票自2010年4月9日起停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予以公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10年4月14日上午开市起停牌一小时,于10:30复牌。

一、自查情况

(一)公司关注、核实的情况

1、本公司除2010年3月30日披露的《对外投资公告》之外,目前不存在其他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可能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事项。

2、经向本公司董事会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进行问询,本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近期公司内外部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除前期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实际控制人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3、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4、经查询,在公司股票价格异动期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买卖公司股票。

5、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经营情况说明

1、本公司专业从事石油技术服务工作,公司于2010年3月30日发布的《2009年年度报告》显示:2009年度本公司营业总收入28,865.3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28.23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9.07%。主要原因是去年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主要客户采取限产、降阶、压缩投资等措施,致使公司大部分设备开工不足,同时经营成本中人工成本、折旧等固定成本增长较大等因素。

2、2010年第一季度,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预计公司2010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在-650~-750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2009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2.92万元)相比下降157%~197%,主要原因是2010年一季度,公司主要客户延续2009年限产、压缩投资等措施,致使公司一季度营业总收入较去年下降约12%;公司一季度财务费用较去年增长约151%,在收入下降成本增长的双重影响下公司一季度净利润大幅下降。

二、风险提示

公司针对2010年3月30日披露的《对外投资公告》做风险提示如下:

(一)、出售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的问题

本次出售不涉及其他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其他安排。

(二)、出售资产所得款项的用途:

本公司将出售所得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七、收购、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出售的目的:中服天成由于目标项目已完成,目前尚未有新的开发项目,出售完成后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和财务结构,该项交易本身预计获得的投资损益为-41万元,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晓东工贸企业信誉良好,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具备支付该款项的能力,本公司收回股权转让款的或有风险较小。

八、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出具的《北京中服天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报告》【2010京会兴审字第3-25号】

特此公告。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4月12日

股票简称:"ST中服" 股票代码:000902 公告编号:2010-022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二大股东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近日接到第二大股东——中国恒天集团公司通知,其公司名称已由原"中国恒天集团公司"正式变更为"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其法定代表人未发生变更。更名后,其持有本公司的股权比例不发生任何变化。

特此公告。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4月12日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0年4月12日在北京召开,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参加了本次会议。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出售,公司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所有资料,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查。出售的股权经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核,审计机构的选聘程序合法,结论合理。

本次出售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和财务结构,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本次交易是公开、公平、合理的,符合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张承缨

沈建林

2010年4月 日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代销协议,自即日起,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新增代理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益民货币市场基金(560001)、益民红利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560002)、益民创新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560003)、益民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560005)销售业务。

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名称: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法定代表人:赵文安

联系人:王睿

联系电话:0755-83007069

传真:0755-83007167

客服电话:4008-698-698

公司网址:http://www.ydsc.com.cn

基金销售资格批复文号:证监许可[2009]234号

英大证券在北京、深圳、上海、天津、沈阳、南京、兰州、武汉、长沙、南昌、重庆、福州等12个城市的16家营业部办理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赎回等业务。

投资者也可通过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ymfund.com或客服热线4006508808咨询有关详情。

特此公告。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4月15日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国银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署的开放式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10年4月16日起,中国银行将代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销售业务。

一、新增代销基金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国投瑞银融华债券	前端收费121001 后端收费128001
国投瑞银创新动力股票	前端收费121005 后端收费128005

二、中国银行仅代理上述基金的前端收费业务,后端收费业务暂未开通。

三、中国银行将同时开办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起点金额100元,具体规则和办理手续请遵循中国银行相关规定。

四、中国银行将同时开办上述基金与其已代销的本公司旗下的国投瑞银景气行业混合(前